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该项目共包含4个子项，分别是1. 诉讼引导系统等高院信息化统一项目；2. 安防监控改造工程；3. 智能语音识别系统；4. 内网核心交换机升级项目。		
立项依据	《关于大力推进上海法院信息化建设三年规划任务落实的通知》、《关于编制2018年度法院信息化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信息化在提高审判质量与效率、服务法官办案、方便人民群众进行诉讼、推进法院科学精确管理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为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顶层设计，贯彻与落实最高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响应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数据法院”建设规划的号召，设黄浦法院设立了2018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黄浦法院建设类项目管理办法，黄浦法院行装科由专人负责信息化建设类项目的请示批复、招标、合同签署、验收等流程。行装科也将严格执行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从项目的执行与财务流程上确保项目进程的合理合规以及资金使用的安全高效。		
项目总预算（元）	120805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20805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诉讼引导系统等高院信息化统一项目		1600000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安防监控改造工程	4111300
	智能语音识别系统	4508400
	内网核心交换机升级项目	1860800
项目实施计划	所有子项计划在2018年11月底之前全部完成。	
项目总目标	根据上海法院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全面推进黄浦法院在审判、执行、日常办公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完成2018年信息化建设的4个子项，进一步提高法院日常业务的工作效率。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监管的有效性	各项票据齐全、资产入库及时
	财务管理制度	完整、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	无挤占、挪用等违规行为
	政府采购合规	流程透明合规
	信息化建设管理制度的执行	严格、有效
	信息化建设管理制度	完整、健全
	支付及时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产出目标	设备到位及时率	=100%
	子项完成率	=100%
效果目标	重大信息安全事故	无
	系统稳定性	系统整体故障率可控
	工作效率提高	10%以上
	语音识别准确率	90%
	涉诉信访执法场所高清覆盖率	100%
影响力目标	建设工程的延展性	功能有延展性，为后续的升级、对接等预留空间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维护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信息化维护项目实施内容主要为黄浦法院网络系统、监控系统、综合布线、门禁系统、安全系统、庭审系统、审判综合平台、会议系统、机房（地板、供电、空调、机柜等）、报警系统、广场大灯、大屏显示系统、服务器、小型机、存储、桌面终端以及各类应用系统的维护。		
立项依据	《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2016年度上海法院信息化系统维护合作项目的通知》（沪高法[2016]381号）、《黄浦法院信息化运维管理规则》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法院信息化程度的不断加深，为保证所有系统均能够稳定运行，故障能够及时进行排除，黄浦法院设立了信息化维护项目，保障审判、执行、日常办公的正常开展，同时充分发挥信息化系统所带来的便利和高效，提高业务工作的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黄浦法院信息化运维管理规则》的规定，信息化运维的服务公司将通过每日巡检记录，月度工作会议的方式，向黄浦法院技术组汇报运维的进行情况，对出现的紧急维修需求进行及时处理。技术组通过日常的巡视、检查以及系统使用科室反馈等手段，保证项目单位能够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		
项目总预算（元）	47468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7468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部分网络设备、监控设备、服务器设备、机房、综合布线等维护		1572600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存储、小型机、视频会议系统、安全系统以及综合业务平台维护	1429600
	庭审设备及系统、部分监控设备、桌面设备维护、防病毒系统等维护	956700
	门禁系统、北片桌面系统、舆情监测系统、文书档案系统等6项维护	787900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通过采购服务的方式，委托专业公司对全院全年所有的信息化项目进行维护。	
项目总目标	保障法院现有的各类信息化系统的正常运行，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使黄浦法院的网络、会议、监控、庭审、审判综合平台、服务器以及各类信息系统能够高效运行，为黄浦法院的各项工作提供信息化支撑和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信息化运维合同的要求，完成法院各项信息化系统的运维，完成日常巡检、紧急维修等任务，做好检修记录，有效控制设备故障率，确保年内不发生重大信息安全事故。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监督有效性	严格、有效
	财务制度健全	完善、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	无挤占、挪用等违规行为
	政府采购合规	流程透明合规
	信息化运维管理制度的执行	严格、有效
	信息化运维管理制度	完整、健全
	支付及时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月度检查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日常巡检完成率	100%
	系统管理数据完整率	100%
	故障一次性排除率	80%
	维护及时响应率	100%
	运维日志完整性	清晰、完整
效果目标	重大信息安全事故	无
	有责投诉	0
	系统平均故障时间	3%以内
影响力目标	简易故障排除方法的建立	建立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黄浦法院2018年为保障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所需要进行设备采购的经费，其中包括如下设备：法宣设备、档案库房设备、法警装备、防爆安全设备、机房专用设备。		
立项依据	《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警用装备配备标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法庭专用设备配置的意见》、《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加强本市档案保护技术工作的若干意见》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人民法院办案数量的增长与信息化、数字化程度的不断的不断加深，对于法院专业设备的要求也越来越高。黄浦法院目前已有的专业设备已经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部分设备老化需要进行报废更新。此次申请购置的装备中，采购完成后能够大大提高法院业务的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项目总预算（元）	12205575	项目当年预算（元）	12205575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法宣专用设备		360000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法警装备	105575
	档案库房装备	7000000
	防爆安全设备	1640000
	机房专用设备	31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设备采购计划，对黄浦法院的专用设备进行采购，涉及政府采购的需要进行相关政府采购	
项目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市级行政单位设备配置标准的要求及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基层法院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设备进行更新，对不能满足需求的部分进行采购。通过购置新设备，提高法院业务及技术能力，增强整体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进行设备购置，购置的设备符合战略需求，采购流程规范、资金使用合规，设备的采购能为法院带来一定的效益与产出，树立法院良好形象。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原有设备报废	报废流程明确、合规
	采购物品标准	符合相关要求
	财务监督有效性	严格、有效
	财务制度健全	完善、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	无挤占、挪用等违规行为
	政府采购合规	流程透明合规
	设备采购管理制度的执行	严格、有效

	设备采购管理制度	完整、健全
	支付及时率	100%
	专款专用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采购设备闲置率	20%以下
	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完成及时性	及时
	原有设备报废率	100%
效果目标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0
	设备故障率	5%以内
影响力目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购置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为确保法院后勤保障与日常业务的开展，黄浦法院此次需要申请报废原有的8台车辆，同时申请对这8台车辆进行更新，其中4辆为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另外4辆为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立项依据	《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人民法院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政府机关及公共机构购买新能源汽车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办案人员与业务量的不断增加，为保障其日常业务的开展，对法院用车的需求也在不断增长。此次申请更新购置的车辆经过多年的使用，已经达到报废年限，陆续出现老化、磨损、维护保养费用较高等问题，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也降低了执法执勤人员的工作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高院关于执勤执法公务用车管理的相关规定，严格按照车辆报废更新的管理制度办理相关手续，并按照黄浦法院政府采购管理制度予以购置，按照财务制度进行相关款项的支付与固定资产登记。		
项目总预算（元）	126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26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特种执法执勤车	658400	
	一般执法执勤车	601600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18年11月30日前完成8辆法院用车的报废、购置及相关车辆的喷涂、改装。	
项目总目标	按照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要求，对达到更新标准的部分车辆进行更新。通过对法院车辆的更新购置，为法院提供日常业务用车保障，确保黄浦法院各项日常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与相关规定，报废法院编制内的8辆法院用车，同时更新购置8辆新车。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新购置车辆符合购置要求	100%达标
	被更新车辆达到报废年限	100%达标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严格、有效，各项票据齐全、资产入库及时
	财务管理制度	完整、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	无挤占、挪用等违规行为
	政府采购合规	流程透明合规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	严格、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	完整、健全
	支付及时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产出目标	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00%
	车辆配件与服务完成率	=100.00%

产出目标	新购置车辆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00%
	原有车辆报废工作完成率	=100.00%
效果目标	节能减排效率	排放减少
	执法执勤人员公务车辆使用效率	提高10%以上
影响力目标	社会评价	无负面评价
	车辆使用满意度	≥90.00%
备注		